

体育报纸消息头缺失现象探析

车建平

(广州体育学院《体育师友》编辑部,广东 广州 510075)

摘 要: 体育消息是体育新闻的基本体式。但报纸体育新闻写作消息头缺失现象却十分严重,从某种程度上说,不仅影响了消息结构的完整性和规范性,甚至还会使人对消息来源的真实性和权威性产生疑问。从体育报纸消息头使用的必要性与缺失的危害、消息头缺失的原因探析及防止消息头缺失的建议等几个方面进行初步的探讨。

关 键 词: 体育报纸;消息头;体育新闻

中图分类号:G8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7116(2002)05-0139-03

A research on the missing phenomenon of source of news in sport newspapers

CHE Jian-ping

(Editorial Department of TI YU SHI YOU, Guangzhou Institute of Physical Education, Guangzhou 510075, China)

Abstract Sport information is the basic style of sport news. However the missing phenomenon of source of news in sport newspapers is general. From a certain extent, it not only affects the integrality and requirement of structure of news, but it makes people suspect the facticity and authority of news. The paper analyzes the importance and missing reasons of source of news in sport newspaper. The results show some suggestions to prevent the missing of source of news.

Key words sports newspaper; source of news; sports news

从静态结构上来看,消息的结构要素一般包括7个方面,它们分别是:消息的标题、消息头、导语、消息的主体、消息的结尾、新闻背景、作者署名等。业内人士习惯上把它们称之为消息的7个“零部件”。在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各类媒体中,报纸最重视消息结构要素的完整,因为报纸的英文称呼就是“新闻纸(news paper)”。但目前我国拥有最大读者量的体育新闻专业报纸却不重视消息结构的完整,尤其是消息头缺失的现象十分严重。其中,发行量最大的纸媒三强——《体坛周报》、《足球》和《南方体育》要闻版的消息几乎从来就没有消息头。

1 消息头使用的必要性与缺失的危害

所谓消息头,一般指的是消息中用于区别消息正文的异体字标明的关于消息发布者的有关信息的文字。它位于标题之后、导语之前,往往用来说明消息发布的单位、地点和时间。它包括“电头”、“本报讯”和“本台消息”等常用形式。但是,究竟要不要消息头,在新闻界特别是报界中存在着两种截然不同的态度与做法。从理论上说,使用消息头有3个方面作用:一是标明身份,以正视听。当消息标明“电头”或“本报讯”时,它无疑在向读者表明该文章是新闻报道,而非虚构;该文章属于消息体裁,而非其它新闻文种,如通讯、特写

等。二是表明新闻来源,帮助读者阅读。消息头是新闻发布单位及其报道新闻事实的地点与时间等的说明,它能帮助读者判断新闻的权威性、可信度与新闻发布者的立场等。三是标明“版权所有”,全权负责。消息头一旦标出,就说明发布者对该报道负全部责任,既防止他人侵权,又对所报道的事实负责。但是与主张消息应有消息头的主流声音相比,也有人认为,“以消息头识别消息的依据,只能说一般适用,也有一些消息(更多的是简讯)并不冠以消息头^[1]”。

在新闻实践中,用或不用消息头的两种倾向同时存在。在报界,日报、党报、综合性报纸等主流媒体,一般都用消息头,有的还通过消息头来体现报纸本身的特色,通过消息头来参与市场竞争。例如,广东是我国媒体尤其是纸质媒体较为发达的地区,广州日报、南方日报和羊城晚报三大报业集团三足鼎立,各集团之间均有主报与子报之间的相互竞争,三大集团的日报都非常注重消息头的使用。它们每一天的报纸消息都用了不少形式的消息头,下面例举的是三大集团报纸某一天所使用过的消息头——

《南方都市报》2002年4月21日所用过的消息头形式有:本报讯、据新华社电、据新华社广州电、新华社香港4月20日电、据新华社宁波4月20日电、本报综合报道、本报讯、台湾消息、据《北京青年报》报道等。

《羊城晚报》2002年5月1日所用过的消息头形式有:本报讯、本报深圳讯、本报今天消息、本报今天上午消息、新华社今日电、新华社今晨专电、北京消息、北京今天消息、本报今晨消息等。

《广州日报》2002年5月2日所用过的消息头形式有:本报讯、本报东莞讯、本报南澳岛电、本报综合报道、据新华社电、据新华社广州5月1日电、综合新华社电、台湾消息等。

在体育专业报纸中,只有作为国家体育总局机关报的《中国体育报》按规则坚持规范地使用消息头,其属下的《中国足球报》也同样如此。但是,以《体坛周报》、《足球》和《南方体育》为代表的众多体育专业报纸却没有严格使用消息头形式发表消息作品。也许,在这些报纸的记者编辑看来,消息没有消息头,微不足道,关系不大。其实大谬不然,如果一张专业新闻报纸长期消息头缺失,就像一部汽车缺少一个零部件,迟早要出问题,要酿大错。因消息头缺失引发的危害性,轻则不利于读者阅读,不能让读者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了解尽可能多的信息,也不能让读者明辨信息的真伪;记者写作长期不用消息头,就不能坚持到第一线采访,从而养成道听途说、投机取巧,关在家里或宾馆里写新闻的习惯,写出来的消息自然就是事实与臆想不分,没有明确的出处,最后受损失的,一是记者信誉,二是报社的公信力,没有消息头的消息很容易导致新闻失实,除了欺骗读者以外,严重的还可能引发新闻侵权官司。近年来,《羊城体育》报的“陆俊受贿”、《足球》报的“深圳六球员嫖娼被捉”、《南方体育》报的“李章洙受贿”等消息都是在没有消息头的消息里发布出来的,最后都惹了麻烦,使报纸的名誉大大受损。

2 消息头缺失的原因探析

第1,记者编辑中不懂新闻写作的大有人在。据民间流传,目前我国仅从事足球报道工作的新闻工作者就有8000人之众。在这庞大的体育新闻从业人员中,新闻专业毕业、中文或外语专业毕业、其它专业毕业的大约各占1/3,新闻从业人员没有接受过系统的新闻课程培训不在少数。

为什么资深的足球记者所写的消息文章也没有消息头呢?这里除了记者本身的业务素质有盲点以外,还跟两个因素有关。一是报纸本身的习惯与传统,如果一张报纸长期都没有搁置消息头的习惯,相反有消息头的文章就显得格外另类,一是跟编辑的素质或习惯有关。同样是《足球》报,新闻科班出身的编辑就更少了,几乎没有。在纸媒三强这样的成熟或主流媒体中,它们很少给新手上岗的机会,它们用人的原则可以说是“不拘一格”,招聘记者主要看你在圈内的知名度,是否混得脸熟,写作能力倒在其次,招聘编辑主要看你的新闻策划能力。比如《体坛周报》每次招聘记者编辑都要进行考试,而所考的并非新闻常识,而是你作为一个球迷所必须具备的知识积累,至少你要知道世界各大体育俱乐部(不仅仅是足球)主力之外的替补阵容名单,用该报老总瞿优远的话来说:“你至少得有10年以上的迷龄”。你迷得越深越细,你的优势就越大,被录用的可能性就越大。

第2,行业竞争造成消息头缺失。在新闻界,只有体育

新闻的透明度最高,不像政治新闻有太强的意识形态性。连平时一本正经的白岩松,在谈到足球的时候总是眉飞色舞,在写到足球的时候总是嬉笑怒骂,这种感性十足的白岩松在央视《东方时空》中绝对是很少见的。何故?原因就在于体育新闻的透明度高,老百姓享有很高的知情权。特别是网络作为新媒体出现后,信息发布速度比传统媒体快得多。因此,纸质媒体之间的竞争就比以往任何时候更加惨烈,纸媒三强都不在作为大路货的一般新闻上做文章,都反过来追求独家和特色。从独家与特色的角度上来说,纸媒三强各有其招,《足球》报的专业评论,《体坛周报》的国际足球,《南方体育》的时尚休闲,都自成一格。对于球迷都能在第一时间内知晓的一般性消息,各家报纸都只作例行公事般的报道,至于这个报道是否符合规范就很少有人问津,用业内行话来说,关键是不能“漏报”消息,只要不“漏”就行。即使是写消息,越是大牌记者越是故意不按牌理出牌。从原理上说,事实本身就是评论,消息应该具有纯客观性,但读很多大牌记者的消息,总感觉到三分事实七分评论。业内人士都清楚,《足球》报的李承鹏与刘晓新两人的新闻文章写得并不好,读李承鹏的《足协搬家记》就像读一篇推理小说,充满了想象,老读者都清楚,李、刘等人在江湖上赖以立足的看家本事各不相同。李承鹏靠的是杂文式的评论,把足球跟时尚、流行的东西联系在一起,利用足球来否定一切,批判一切,以迎合球迷的蔑视权贵、不满现实的反叛心理。而刘晓新以他那独特的夹叙夹议叙事方式,将一些似有还无江湖负面掌故“一锅煮”,让读者对其文章永远充满兴趣,满足人们因消息封锁所引发的“窥视癖”。如此一来,在体育报纸记者队伍中,不重视消息写作规范的风气日盛一日。加之记者靠稿费生存,老写消息既不能成名,也难以创收,而长篇大论、信马由缰的写作则能名利双收。

第3,新闻来源的多渠道性使得纸媒不重视消息头,却十分重视作者的署名方式,大有将署名方式与消息头合二为一的趋势。在传统的新闻写作中,记者应该深入新闻发生地,你只有在现场才有采写消息的资格。但现在,记者满天飞,新闻来源更多不是靠现场采写,而是靠道听途说,更多的人是关在家里上网、打牌、聊天,然后打电话求证来写新闻,这样也就无法利用消息头的形式来标明新闻的来源地或消息的发生地。为了弥补这一缺陷,使消息具有某种真实性和现场感,体育纸媒往往在署名方式上动脑筋。

如前文所引,普通日报在消息头中就已经明确标明消息的来源地点,而作者署名不过是单纯的记者某某或通讯员某某,大多以异体字加括号的方式标明即可,署名中决不夹带地点。而缺少消息头的纸媒三强的署名方式就不一样了,它们的署名方式现在都千篇一律的变成了“记者某某人某某地报道”,用黑体字将这么一句话搁在文章的标题之后正文之前,除了《中国体育报》和《中国足球报》之外,几乎全国的体育专业报纸都是如此。

在当今的体育纸媒中,记者一般分为本部记者、驻站记者、驻外记者、特约记者、特派记者等5种形式,其中本部记者是主体,大牌记者多从这里产生。特约记者多为临时拉

差,有些本身就是编辑,自己写文章填充自己的版面。最早使用“记者某某人某某地报道”这种署名与消息头合二为一的方式应该算《体坛周报》。谁的效益好,谁的署名方式就是权威,这就是有悖于新闻法则的市场法则。2000年的《足球报》在消息头缺失的情况下,其消息的署名还是“本报记者某某某”,但到了2001年就不得不向它的竞争对手《体坛周报》看齐了。其实,这是一种错觉。一种媒体向另一种媒体看齐,不一定要向它四不象的东西看齐,应该向规则看齐。

3 防止消息头缺失的建议

体育报纸已经从无序竞争的暴利经营时代逐步进入有序竞争的微利经营时代,媒体有责、读者有权要求纸媒新闻写作按照规范的格式来操作。也许现在是矫枉过正的时候了。首先,新闻出版署等媒体管理部门应建立一套新闻操作规范制度,定期检查各媒体的新闻业务执行情况,这是防止消息头缺失的基础。虽然体育纸媒的意识形态性不如党报党刊,但它们毕竟也是新闻舆论工具,其业务开展正常与否,在球迷中有很强的导向性,动辄左右社会舆论导向,影响社会的稳定。最近几年,体育纸媒假新闻事件频频发生,新闻侵权官司不断,各级新闻主管部门不能说没有失察之责。尤为可怕的是,由于我国体育迷众多,体育纸媒受利益驱使,有些报纸故意通过与名人的官司来提高自己的知名度,利用打官司的过程来做变相性的广告。因此,我们的新闻法规建设在体育新闻这一领域还存在很大的盲区。

随着中国加入WTO,新闻产业化的趋势越来越明显,外国资本进入中国媒体市场是迟早的事,而最有可能作为突破点的很有可能是体育传媒,为此,从内容到形式整肃新闻业务规范操作,尽快与国际接轨,应是新闻主管部门的当务之急,其中就首当其冲要解决的是新闻的写作规范问题。在条件成熟的情况下,我们可以根据指标对所有体育纸媒进行全方位的量化评分,根据综合实力和新闻质量予以排名,并定期公布,正确引导读者对体育报纸的购买与消费,促使体育纸媒提高规范操作的意识。中国记协等有关群众组织应该建立一年一度的“年度最佳体育新闻奖”评比制度,以鼓励广大记者规范写作,努力提高新闻稿件的质量意识。

其次,对体育新闻行业的从业人员尽快实行岗前培训、持证上岗制度,加强记者编辑队伍建设。应正视新闻从业人员特别是记者编辑队伍专业素质普遍不高这一现实,借鉴教师合格证发放制度,对于新加盟媒体的从业人员实行岗前培训,取得合格证之后方可上岗。实际上,不少传媒集团已经采用了这种方式。对于非新闻专业毕业的新闻从业人员,应在通过新闻专业主干课程的加试之后,方可确定是否录用。对于在岗人员也应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新闻业务轮训。

最后,理顺媒体之间的相互关系,加强版权保护。由于

网络目前尚未取得主流媒体的地位,它仅作为亚媒体存在,它与传统媒体特别是纸媒之间于是就有着相互依赖的关系,网络给纸媒提高消息,纸媒给网络提供独家新闻、深度报道和专业评论,它们之间除了优势互补之外,也带来了版权意识模糊的弊端。比如,以前的比赛消息都具有独家性,你不派人去采访,你就不能在第一时间得到第一手消息。但现在,不管是世界任何地方的比赛,网络都能在第一时间发布消息,于是纸媒体可以顺理成章地改编来自网上的报道和图片,作为本报记者的所谓“独家报道”,还有的媒体干脆直接从国外网站采取拿来主义,只要大致意思不错,哪还去管文字翻译的“信、达、雅”了,至于费用当然是不付的了。从国内网站的角度来说,它绝对不敢得罪所谓的“大报”,因为它们也需要通过转发记者力量雄厚的纸媒文章,以吸引读者的眼球,提高网站的点击率,从而拉拢更多的商家广告。毋庸置疑,在媒体关系不能理顺的情况下,彼此“默契”其实是一种普遍的相互侵权行为,从眼前来看,受害的是读者和受众,从长远来看,真正受害的是媒体自身。正确的做法,应该像综合性的主流纸媒那样,正确合理地使用消息头,注明每一则消息的真实具体出处,真正按规矩办事,首先应坚持使用“本报讯”;“本报讯”是“本报消息的标志,表明该消息系本报记者或通讯员采写”,以此为基础,可以“某某社某某地某某月某某日电”的形式全文采纳通讯社的电讯稿,如需删改,则可标明“本报讯据某某社某某地某某月某某日电”消息头,依此类推,纸媒还可以采用门户网站、同行报纸等消息,但前提条件都应是在征得对方同意之后,直接用消息头的形式标明新闻来源,这样,既取信于同行,又保证了读者的知情权,长此以往,将是一个互赢的结果。当然,有些媒体对于自己采编力量不足心存疑虑,仿佛一旦标明消息来源,就显得自己的独家新闻太少,会不会失去读者的青睐?不过,任何媒体要想有大的发展,最终必须壮大自己的采编力量,尤其是记者队伍,老靠道听途说、闭门造车是绝对打造不出新闻品牌的。而对于成熟的主流媒体特别是纸媒三强来说,正确使用消息头有益无害,在拨乱反正后肯定能锦上添花。道理如此,我们何乐而不为呢?

参考文献:

- [1] 常秀英. 消息写作教程[M]. 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2000. 6.
- [2] 胡端宁. 新闻写作学[M]. 北京:新华出版社, 2002: 179.
- [3] 孙春昱. 新闻协作学[M]. 珠海:珠海出版社, 2000.
- [4] 康永久. 实用新闻写作[M]. 北京:新华出版社, 1996.
- [5] 王春泉. 现代新闻写作[M]. 西安:西安出版社, 1999.

[编辑:邓星华]